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珠海辰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辰友”）持有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芯科技”或“公司”）股份 3,46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7%。

厦门炬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炬焱”）持有公司股份 1,88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9%。

珠海辰友及厦门炬焱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所持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上述股份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2 年 11 月 29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收到股东珠海辰友、厦门炬焱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珠海辰友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61,364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0%。厦门炬焱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9,800 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7%。

上述减持股份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且各减持主体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计划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珠海辰友	5%以下股东	3,469,200	2.37%	IPO前取得:3,469,200股
厦门炬焱	5%以下股东	1,886,000	1.29%	IPO前取得:1,886,000股

注：“IPO前取得”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珠海辰友	3,469,200	2.37%	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珠海辰友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为宏迅创建有限公司。
	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868,320	23.18%	
	合计	37,337,520	25.55%	—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厦门炬焱	310,000	0.21%	2024/11/21~ 2024/11/29	35.80-36.00	不适用

注：上述股东减持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根据上述股东的承诺内容，不涉及披露减持计划，因此“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为不适用。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珠海辰友	不超过： 1,461,364股	不超过： 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461,364股	2025/3/17~ 2025/6/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资本	自身资金需求

						公积转增 股本股份	
厦门 炬焱	不超过： 99,800 股	不超过： 0.07%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99,800 股	2025/3/17~ 2025/6/16	按市场 价格	IPO 前取 得及资本 公积转增 股本股份	自身 资金 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珠海辰友承诺：自炬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炬芯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炬芯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法律法规允许的除外。

厦门炬焱承诺：自炬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炬芯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炬芯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法律法规允许的除外。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